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shi
Shi Shi Services Limited
時時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1)

**於2025年1月27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2025年1月27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時時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8日之通函(「通函」)及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特別決議案(「決議案」)已於2025年1月27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28,986,665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a)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存放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及營運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之任何庫存股份)，故概無庫存股份之投票權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行使；及(b)概無待註銷及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不應計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購回股份。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因此，有1,128,986,665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負責點票工作。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何應財先生、執行董事何笑珍女士，以及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本源先生、陳非非先生及麥邵康先生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附註)		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1.	批准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Shi Shi Services Limited」更改為「Kong Shum Smart Manage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及將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時時服務有限公司」更改為「港深智能管理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745,136,241 (100%)	0 (0%)

附註：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通告。

由於決議案獲得多於75%之贊成票，故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時時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何應財

香港，2025年1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應財先生(主席)及何笑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本源先生、陳非非先生及麥邵康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至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登載，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hishiservices.com.hk內。